

流金岁月

方寸之趣

陈伟雄

在物质匮乏的岁月,作为童年乐趣,我收藏过香烟壳和糖果纸。印象最深的是集邮,它伴随着我成长。

一开始,我只知道邮票是寄信用的,并没有把它和收藏联系起来,直到一次偶然的发现,让我对邮票产生了兴趣。那时家里有张褪了漆的写字桌,有一次我拉开抽屉,发现下面有暗格。我好奇地翻出里面的东西,一本红色硬壳的册子吸引了我。打开册子,里面插着许多花花绿绿的小“画片”,原来这是父亲的集邮册。看着这些精美的邮票,我开始嫌弃以前收藏的香烟壳和糖果纸。这两样东西脏不说,大人还不支持我收藏它们。邮票跟它们不一样,体积小,好收藏,最重要的上面还有面值。我忽然动了小心思,想把些邮票占为己有。我先抽出一两张邮票,过一段时间再抽出一两张。反复多次,集邮册里的邮票所剩无几。父亲知道后也没责怪,把我叫到跟前语重心长地说,你喜欢集邮是好事,集邮能增长知识,但有了新爱好也不能耽误学习。他把那本红色封面的集邮册送给了我。在父亲的支持下,我搜集了一些邮票,还参加了学校的集邮兴趣小组。只是那时面临升学,我不能花太多时间精力在集邮上。至于父亲送我的那本集邮册,在后来的一次搬家遗失,成了不小的遗憾。

真正爱上集邮是在参加工作后。一次,我在朋友家欣赏到了他多年收藏的邮票。望着花花绿绿的方寸世界,童年的乐趣又重新回到了眼前。

邮局有专门的柜台,出售新近发行的邮票,于是我隔三差五地往邮局跑,购买一张张刚刚面世的邮票。虽说以前邮票面值低,但我微薄的工资还是难以承受。于是除了买,我还想到了其他的一些集邮方式。那个年代人与人交流,主要靠书信。于是,书信成了我获取邮票的主要来源。那个时候,小区单元楼门口都有个公用信箱。所谓信箱,就是一个简单的小木箱,挂在墙上,不上锁。在这里,我“侦察”有哪些邮票是我没有的。不告而取肯定是不行的,我会根据信封上的信息,找到信件主人求邮票。后来,我又想到了到垃圾堆里去“淘”邮票,捡别人丢弃的信封。脏是脏了点,运气好的时候,也会有收获。

搜集来的邮票,需要一张张整理干净。如果邮票背面和信封纸粘住,还要想办法将它揭下来。正确的做法是倒上一碗温水,把剪下来的邮票放在水里浸泡一会儿,等到邮票和信封纸分离,再将它轻轻从水里捞起,擦去背面的胶水或者糨糊,用夹子挂在阴凉处晾干,或者贴在窗玻璃上,干了它会自动脱落。为了防止邮票干后不平整,还需要夹在字典里放一段时间,最后再收入集邮册,闲暇之余欣赏。

集邮,最大的乐趣在一个“集”字。凑齐一套邮票,需要花费很多时间和精力。我每周都会参加集邮交流会,自己缺的邮票在这里都能觅到。一阵讨价还价后,或乘兴而归,或失望而去。有次我看到卖主手里有张1981年版的鸡年生肖票,是我所缺的,就恳请他转让给我。一聊,我们竟是小学同学,当年一起参加过学校组织的集邮兴趣小组。他把那张邮票慷慨地送给了我。当然,还有几次就不是那么走运了。有一次在交流会上,我听说城郊有个集邮爱好者手里有张我苦苦寻觅的邮票,就找到他家。开始他不同意,后来不知道是我的执着感动了他,还是他拗不过我的死缠烂磨,最终把那张邮票转让给了我。

随着时代发展,邮票慢慢地退出了人们的视野,集邮的人也越来越少了。但每当看到这些花花绿绿的邮票,仍会让我回想起当年集邮的乐趣,茶余饭后欣赏一本本集邮册,心里有种说不出的惬意。

方寸间将艺术、知识、美融为一体,我怎能不热衷于它呢。

城市笔记

那年的“六一”儿童节

汪志勇

下班路上,我看见露天广场上在搭台子,某校学生将在此表演节目。我忽然想起了自己曾经的“六一”儿童节,那无忧无虑不知天高地厚的少年时代。

那时的“六一”有两个重头戏:一是学校组织表演,各班出节目比赛,班主任们铆足了劲暗自较量;二是放假,可以高兴地玩。

现在的小孩子表演,演出服多姿多彩,尤其女孩子就像花蝴蝶一般,不像我们当年,清一色的白衬衣蓝裤子,外加一双白球鞋,是每年比赛的标准配置。但就是现在看起来很简单的一套行头,当年也不是每人都穿得起,一个班里至少有三分之一的人得让父母去借衣服,才勉强凑齐。那白色的衬衣细看还能瞧出破绽,有乳白色和雪白色之分。班主任老师知道大伙不易,很无奈地摇摇头,让衣服有色差的同学站在后面。

比赛完了,就放假。在没有电脑、手机可玩游戏的年代,我们能做的就是公园里使劲地消耗身体里多余的精力,路过的大人们很不解地摇摇头,油菜花不是已经谢了?折腾累了,我就去市中心的新华书店看有没有新出的小人书,隔着柜台喊,阿姨给我拿那本看看。营业员沉着脸地把书甩在玻璃台板上。因为没钱买,我只能匆匆翻上几页,看个大概,在营业员的催促声中恋恋不舍地把书放在柜台上。

此时,同学胜不知道从哪里冒了出来,塞给我两根酱萝卜。我第一次尝到这种口味的萝卜条,有嚼劲,咸中还带着甜。不过,美味的东西,总是那么不经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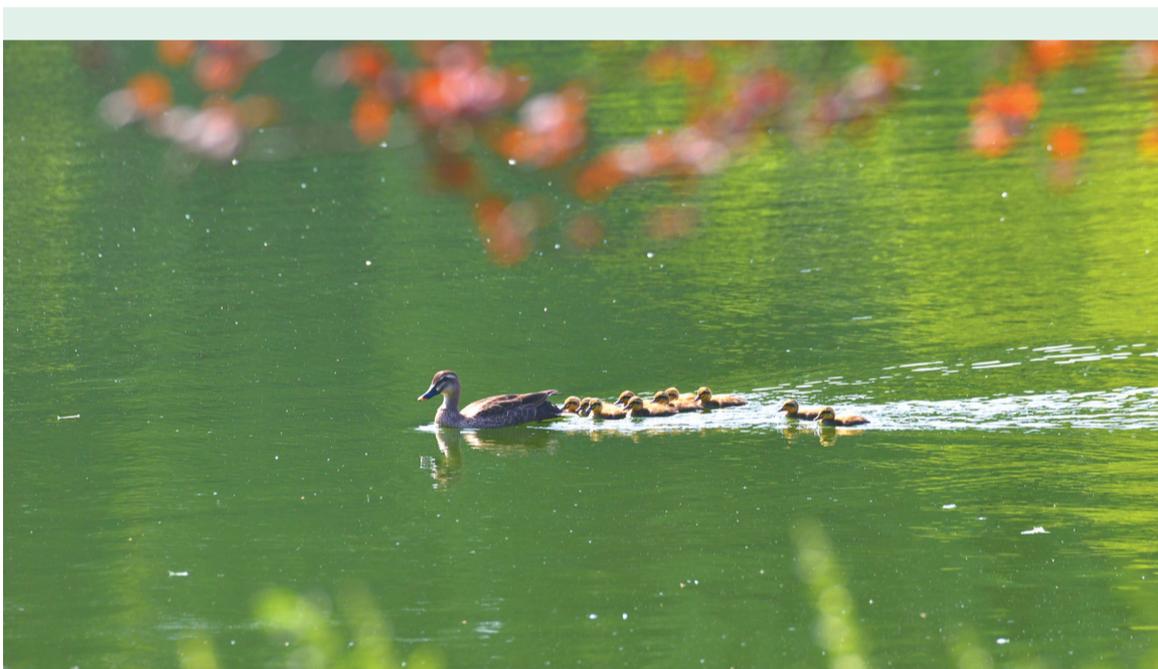
我狠劲掏出了躲在裤袋深处的两分钱,在胜的带领下来到了新桥街上的酱菜店,递上钱,换来了一包用荷叶包着的萝卜条,鼻子不由自主地做了个深呼吸,没入口就

已经陶醉了。两人迫不及待地你一根我一根,享受萝卜条给嘴巴带来的快感。

斌恰到好处地出现,他的鼻子似乎总能闻到几十米外的香味。我们是住在同一条街的孩子。他从家里“偷”了一根香肠,掰为三份。有肉有菜,武侠书中的英雄也不过如此的生活水准。我们蹦蹦跳跳逛过一条又一条街,来到了衢江边。滔滔江水因为连日的雨,身子脏了许多,有些烦躁地在咆哮,江边原先的低洼处没入了浑浊的水面下。

我们坐在台阶上,回味着香肠和萝卜条的香味,大谈长大后要吃很多好吃的,吃成个大胖子。

从吃不起到不想吃,时间是把杀猪刀。当年的伙伴已失去了联系,我们的童年也像高飞的小鸟一去不回头。在吃啥都感觉没味的中年,我只有在梦里,咀嚼那可口的萝卜条,还有不再的青春冲动。



悠游 孔祥秋 摄

红尘履迹

这么近,那么远

金晓慧

去一座城市旅游,除了游览常规景点以外,我一定不会错过当地的博物馆。博物馆爱好者的“发现之旅”,充满了惊奇和欣喜。

我第一次参观的博物馆是位于杭州的浙江省自然博物馆,那也是我第一次去大城市游玩。中学时代,学校出于对学生的鼓励,策划了一次参观浙大的行程,博物馆也在其中。对于一个甚少旅游的少年来说,我无疑被博物馆里的一切震撼到。还记得那会就已经有海洋、森林、草原等类别的展区,高大的猛犸象和恐龙骨架留给我最深刻的印象。

后来,我几乎逛遍了大学所在城市的展馆,也总在工作之余“打卡”博物馆。我还记得在上海博物馆里看到故乡画家的画作时那种别样的亲切感,在北京国家博物馆看到许多在历史课本上出现过的文物时的那种梦幻感。

在参观博物馆时,我总能感受到厚重的历史与灿烂的文明,人类在时间维度上显得渺小却又屡创奇迹。巨大的编钟、精美繁复的凤冠、令人不寒而栗的铁剑、呈现宋代美学的汝窑瓷器、碎片拼接起来的陶罐……每一件文物与我隔着玻璃近在咫尺,却又隔着漫漫历史长河。这么近,又那么远,凝聚着独特的时空美学。有时比较幸运赶上特展,经过精心策划的展览,让我大饱眼福,一睹为快。有一次在成都旅游,我去了四川博物院,恰好有关于唐卡的主题展览,算是难得地享受了一场藏传佛教艺术盛宴。

我喜爱博物馆里自带“表情包”的文物。一些人物陶俑、动物塑形、器具自带生动的表情和神态,有的憨态可掬,有的高冷傲娇,有的一脸懵,有的堆满笑,甚至可以马上配出段子。可见古人是非常有趣的,与

今人一样喜欢“萌萌哒”的事物。这份眼前的可爱正是真切的历史与生活,上古不曾遥远。

很多博物馆出自建筑大师之手,外观非常有设计感,满足了游客的“打卡”需要。比如建筑大师西扎在中国美院设计的国际设计博物馆,砖红墙体与象山校区环境融为一体;获得普利兹克建筑奖的王澍设计的宁波博物院,运用了大面积的“瓦片墙”塑造成山的片断,这种独特场景还被搬到科幻剧《三体》中。我欣赏贝聿铭设计的苏州博物馆,它简洁不失大气、传统兼具现代,传达出江南的底蕴与山水的气质。

逛博物馆的乐趣并非走马观花一通“打卡”,而是静下心来慢慢观赏、感受。借一个讲解机,将杂音隔绝在外,欣赏一件器物上的纹理花样,想象一个朝代中的风云变幻。在无限延伸的时间轴上,每个时间节点都星光熠熠。